

南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南政办字〔2020〕25号

关于调整南昌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管理处（管委会），八月湖街道办，县政府各有关部门：

根据《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全省食品安全改革发展推进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30号）文件要求，经县政府研究同意，决定调整南昌县食品安全委员会组成人员。现将调整后的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主 任：陈 翔 县人民政府县长

常务副主任：陶亿国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副 主 任：伍 曦 县政府副县长

	万剑波	县政府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胡朝辉	县政府副县长
	付向宇	县政府副县长
	万向阳	县政府副县长
成 员：	杨 元	县政府办副科级干部
	徐 辉	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李林平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
	胡宏华	县委统战部主任科员
	王光华	县发改委主任
	朱 兵	县科工局局长
	廖淑敏	县财政局局长
	万家平	县司法局局长
	刘建军	县市监局局长
	高新卿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谭水明	县卫健委主任
	万茂文	南昌市南昌生态环境局局长
	涂志勇	县公安局副局长
	黄华明	县行政审批局局长
	饶发全	县教体局局长
	王曦婷	县商务局局长
	黄炳锋	县住建局局长
	黄凤金	县民政局局长

李咏梅	县文广新旅局局长
涂艳彬	县城管局局长
章国平	县粮食局局长
肖 巍	莲塘镇镇长
刘俊卿	向塘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黄元新	蒋巷镇镇长
周海保	幽兰镇镇长
赵仁华	塘南镇镇长
刘 晖	武阳镇常务副镇长
蔡厚华	冈上镇镇长
万 勇	广福镇镇长
邓必亭	三江镇镇长
毛 杰	泾口乡乡长
徐 冀	南新乡乡长
李 飞	八一乡乡长
曾艳芳	黄马乡乡长
罗建宏	塔城乡乡长
陶 然	富山乡乡长
魏松林	东新乡乡长
徐志强	银三角管委会主任
田云华	金湖管理处主任
胡良胜	银湖管理处主任

余 宇 八月湖街道办主任

南昌县食品安全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市监局，刘建军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涂海浪同志任副主任，具体负责县食安委日常工作。



南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22日

南昌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22日印发
